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文件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文件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SYSCAN Technology Holdings Limited

矽感科技控股有限公司*

(於百慕達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8083)

於二零一零年三月十二日舉行之股東特別大會結果

董事會欣然宣佈，股東特別大會通告所載之普通決議案已於二零一零年三月十二日舉行之股東特別大會上以投票表決方式正式獲得通過。

謹此提述矽感科技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一零年二月八日就有關主要交易之通函(「該通函」)及股東特別大會通告(「股東特別大會通告」)，除文義另有所指外，本公佈所用詞彙與該通函及股東特別大會通告所界定者具有相同涵義。

董事會欣然宣佈就批准日期為二零零九年十二月八日之股份轉讓協議及據此擬進行之交易而提呈之普通決議案，已獲股東於二零一零年三月十二日舉行之股東特別大會上以投票表決方式正式通過。

股東特別大會的投票結果如下：

普通決議案	投票數及佔總投票數之概約百分比(%)		總投票數
	贊成	反對	
批准日期為二零零九年十二月八日之股份轉讓協議及據此擬進行之交易。	854,371,624 (100%)	0 (0%)	854,371,624 (100%)

於股東特別大會日期，本公司已發行股本包括2,079,073,540股股份。

* 僅供識別

由於概無股東須就於股東特別大會上提呈之任何該等決議案(「該等決議案」)放棄投票，賦予股東權利出席股東特別大會並於會上投票贊成或反對該等決議案之股份總數為2,079,073,540股股份。並無股東有權出席股東特別大會但僅可投票反對該等決議案，亦概無人士於通函內表明會於股東特別大會上投票反對該等決議案、或放棄投票並確實按此而行。本公司之香港股份過戶登記處香港中央證券登記有限公司已於股東特別大會上擔任點票之監票人。

承董事會命
矽感科技控股有限公司
主席
張偉

香港，二零一零年三月十二日

於本公佈日期，本公司之執行董事為張偉先生及Frank Cheung先生；獨立非執行董事為方志華先生，靳慶軍先生及王瑞平先生。

本公告(矽感科技控股有限公司各董事願共同及個別對此負全責)乃遵照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創業板上市規則》的規定而提供有關矽感科技控股有限公司的資料。各董事經作出一切合理查詢後，確認就彼等所知及所信：1.本公告所載資料在各重大方面均屬準確及完整，且無誤導成分；2.並無遺漏任何事實致使本公告所載任何內容產生誤導；及3.本公告內表達的一切意見乃經審慎周詳的考慮後方作出，並以公平合理的基準和假設為依據。

本公告將由刊登日期起計最少七天刊載於創業板網站「最新公司公告」及本公司網站 www.syscangroup.com 內。